

學基浸信會

2012年4月1日 主日崇拜

講題：行在光中的特質(四)
- 「愛」作神的兒女！

經文：約壹 2:28-3:10

講員：丁贊鴻牧師



引言：內容重溫

■ 全書大綱：

❖ 1:1-4 引言：與生命之道
相交

❖ 1:5-3:10 條件(1)：行在光中

❖ 3:11-5:12 條件(2)：彼此相愛

❖ 5:13-21 結語：滿有信心的
生命

引言：內容重溫

- 行在光中的特質
 - ❖ 脫離罪(1:8-2:2)
 - ❖ 遵主命(2:3-6)
 - ❖ 愛弟兄(2:7-11)
 - ❖ 慎防世界的引誘(2:12-18)
 - ❖ 主內相交要留神(2:19-27)
 - ❖ 作神的兒女(2:28-3:10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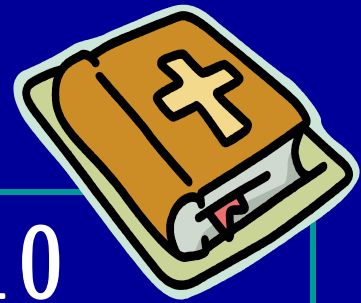


2:28-3:10 結構



經文	內容重點
2:28-29	作神兒女的挑戰
3:1-3	作神兒女的確據與指望 表達語氣：感嘆
3:4-10	神的兒女與魔鬼兒女的比較 表達手法：兩個平衡的講論

3:4-10 結構



經文	3:4-7	3:8-10
引子	凡犯罪的	凡犯罪的
主題	罪與違法	罪與魔鬼
基督顯現的目的	為了除掉我們的罪	為了毀滅魔鬼的工作
邏輯結論	凡住在祂裡面就不繼續犯罪	凡從神生的就不繼續犯罪
總意	作神兒女要在主裡不繼續犯罪	

1. 愛作神的兒女麼？(2:28-29, 3:4-10)

■ 神兒女的特質

- ❖ 住在主裡面(2:28、3:6)
- ❖ 行公義(2:29、3:7, 9)
- ❖ 認識主(3:1, 6)
- ❖ 追求聖潔(3:2-3)
- ❖ 不犯罪(3:4-6)
- ❖ 與魔鬼不相往來(3:8-10)
- ❖ 神的道存在心裡(3:9)



1. 愛作神的兒女麼？ (2:28-29, 3:4-10)

- 反省(撫心自問)

- ❖ 愛不愛作神的兒女？

- ❖ 能不能作神的兒女？



2. 神的愛—使我可作神兒女(3:1-3)

■ 使徒約翰的感嘆

- ❖ 父何等的慈愛 + 「得稱為」神兒女
- ❖ 我們也真是祂的兒女

■ 意義

- ❖ 是愛、是恩典，不是我們配得
- ❖ 約壹 4:10-11
- ❖ 作神兒女：現在式 + 將來式

3. 愛—跨越作神兒女的攔阻

■ 為何是愛？

- ❖ 神的榜樣
- ❖ 以愛還愛
- ❖ 保羅的體會(林後5:14)

■ 如何愛？

- ❖ 認定神先愛，被愛感動(4:19)
- ❖ 由容易的入手
- ❖ 不滿足，常以為虧欠
- ❖ 向神祈求



行動建議

- 愛作神兒女的基督徒應如何渡過復活節？
- 個人如何追求可跨越作神兒女攔阻的愛？

